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7
十二、其他说明.....	27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7
（二）其他.....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承担属于省级考核事权的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与评价工作，负责辖区内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生态环境应急监测及预警预报等工作，对县(市、区)生态环境监测工作开展业务指导及培训；开展生态环境监测科研和技术研究，为实施环境管理和决策提供技术支持和技术服务，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监测工作，受委托协助所在市县开展环境监测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是2019年6月份挂牌，2020年1月份正式上划到省厅，由原先的吕梁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吕梁市农业环境监测站、吕梁市环境监测直属站合并为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内设办公室、质控室、分析室、财务室、土壤噪声室、综合室、大气自动室、水自动室、应急室、人事党务室。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84.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300.0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5	26.0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458.47	1458.47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84.52	本年支出合计	1484.52	1484.52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484.52	支出总计	1484.52	1484.52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484.52	1184.52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5	26.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5	26.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2	7.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3	19.0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58.47	1158.47				300.00	
21111	污染减排	1458.47	1158.47				30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458.47	1158.47				300.00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84.52	478.90	1005.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5	26.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5	26.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2	7.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3	19.0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58.47	452.85	1005.62
21111	污染减排	1458.47	452.85	1005.62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458.47	452.85	1005.62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84.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5	26.0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158.47	1158.47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84.52	本年支出合计	1184.52	1184.52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184.52	支出总计	1184.52	1184.52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84.52	478.90	705.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5	26.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5	26.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2	7.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3	19.0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58.47	452.85	705.62
21111	污染减排	1158.47	452.85	705.62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158.47	452.85	705.62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8.90	423.67	55.23
工资福利支出		417.28	417.28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25.25	125.25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3.21	23.21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0.72	0.72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36.70	136.7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8.05	38.05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9.03	19.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5.46	15.46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13	7.1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43	1.43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32.65	32.6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7.66	17.66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3		55.23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1		16.41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手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2		0.72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		5.04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维修（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委托业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1		4.8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0		11.5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5		6.3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9	6.39	
退休费	离退休费	6.27	6.27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2	0.12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1.30	31.3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19.80	19.80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0	11.50		
合计	31.30	31.3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1005.62	705.62				300.00
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312.91	312.91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单位资金)	300.00					300.00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吕梁中 心）	355.20	355.20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吕梁中 心）	17.71	17.71				
车辆购置费	19.80	19.8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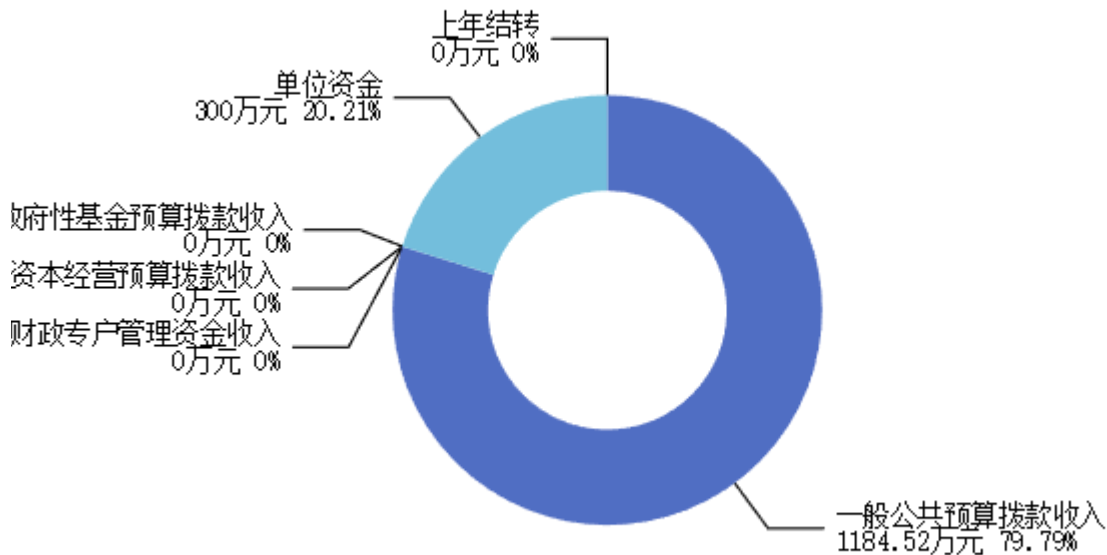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预算收入总计1,484.5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84.52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141.47万元，增长10.53%，主要原因是2026年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单位资金)预算增加250万元，需新购公务用车一辆，购置费增加19.8万元，另2026年能力建设资金（吕梁监测中心）减少105.6万元；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484.5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484.52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141.47万元，增长10.53%，主要原因是2026年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单位资金)预算增加250万元，需新购公务用车一辆，购置费增加19.8万元，另2026年能力建设资金（吕梁监测中心）减少105.6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预算收入1,484.5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84.52万元，占79.7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300.00万元，占20.21%；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支出预算1484.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8.9万元，占32.26%；项目支出1005.62万元，占67.7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184.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84.5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184.5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0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158.47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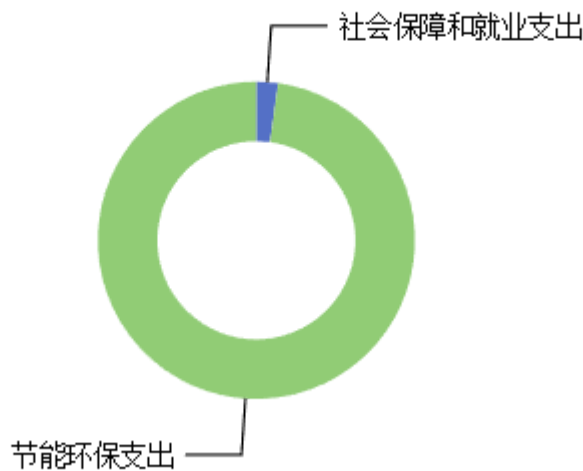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184.52万元，比上年减少101.17万元，下降7.87%。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184.5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05万元，占2.20%；节能环保支出1,158.47万元，占97.80%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478.9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23.67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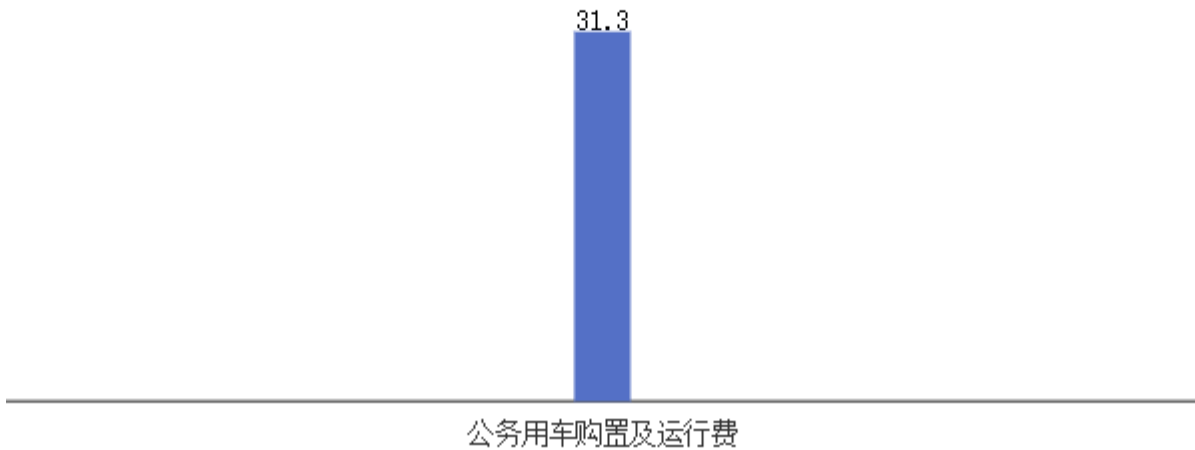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55.23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电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差旅费、手续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1.30万元比2025年增加 19.8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6年需新购公务用车一辆，购置费增加19.8万元。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1.3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增加19.8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6年需新购公务用车一辆，购置费增加19.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5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19.8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增加19.8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6年需新购公务用车一辆，购置费增加19.8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81.7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4.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57.2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未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5个，共计金额1,005.62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3个，涉及金额632.7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372.91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5个，涉及项目金额1,005.62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3个，涉及项目金额632.7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372.91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27,100		年度资金总额:	3,129,1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327,100		省级财政资金	3,129,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参照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 2026年预计开展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水环境质量监测、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监测、生态监测及其他专项监测、污染源监测、环境质量报告编制等6大类工作, 包括城市空气质量、酸雨、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监测、环境空气降尘、环境空气质量预报、地表水水质人工监测、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地表水生态补偿跨界考核、国控地表水省界地表水流量、流域地表水水质、城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黑臭水体、重点流域水生态状况调查、土壤环境、国家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省控地下水环境、生态质量、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环境质量、农村环境质量、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声环境质量、污染源执法、年度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其他环境质量报告、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数据联网传输等重点任务。					
立项依据		晋环函[2025]234号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全面环境质量监测、支撑和服务好2026年污染防治攻坚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采取专人负责, 定期组织落实、定期检查落实情况, 定时上报监测数据, 采样监测人员全部持证上岗, 从工作场所、设备、设施、管理体系各方面规范程序要求; 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 按照计量认证要求, 开展监测, 保证监测工作中采样代表性、分析准确性、同时明确各科室职责, 按照监测规范要求及期限完成监测工作; 出具监测数据及报告, 上报省监测中心及国家总站。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确定的监测任务, 中心统一安排部署全年监测计划, 制定每项任务的具体实施时间, 确定专人负责专项任务, 按时完成各项监测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参照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 2026年预计开展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水环境质量监测、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监测、生态监测及其他专项监测、污染源监测、环境质量报告编制等6大类工作, 完成率达到100%。监测过程严格质量控制, 监测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快速和创新”, 数据报送及时, 报送率达到100%。为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以监测先行、监测灵敏、监测准确为导向, 发挥监测在精准治污、科学治污进程中的基础性作用, 为经济社会实现可持续全面绿色转型发展贡献监测力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数据联网传输率	≥95%	数量指标	黄河流域地表水监测	35断面
			年度环境质量报告书	1市		土壤环境监测	≥18个
			酸雨监测	1点		城市生活饮用水水源地监测	3点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	3点		城市黑臭水体监测	≥39断面
			降尘监测	14点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	35断面
			空气质量预报	1点		空气质量预报	1点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	35断面		地下水监测	31井
			黄河流域地表水监测	35断面		空气质量挥发性有机物监测	1点
			功能区噪声环境质量监测	≥4点		酸雨监测	1点
			地下水监测	31井		功能区噪声环境质量监测	≥7点
			土壤环境监测	≥18个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	3点
			城市黑臭水体监测	≥30断面		年度环境质量报告书	1市
			城市生活饮用水水源地监测	3点		降尘监测	14点
			监测数据联网传输率	≥95%		监测数据联网传输率	≥95%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监测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监测项目完成期	2026年底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27,100		年度资金总额:	3,129,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327,100		省级财政资金	3,129,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参照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2026年预计开展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水环境质量监测、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监测、生态监测及其他专项监测、污染源监测、环境质量报告编制等6大类工作,包括城市空气质量、酸雨、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监测、环境空气降尘、环境空气质量预报、地表水水质人工监测、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地表水生态补偿跨界考核、国控地表水省界地表水流量、流域地表水水质、城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黑臭水体、重点流域水生态状况调查、土壤环境、国家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省控地下水环境、生态质量、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环境质量、农村环境质量、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声环境质量、污染源执法、年度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其他环境质量报告、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数据联网传输等重点任务。						
立项依据		晋环函[2025]234号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全面环境质量监测、支撑和服务好2026年污染防治攻坚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采取专人负责,定期组织落实、定期检查落实情况,定时上报监测数据,采样监测人员全部持证上岗,从工作场所、设备、设施、管理体系各方面规范程序要求;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按照计量认证要求,开展监测,保证监测工作中采样代表性、分析准确性、同时明确各科室职责,按照监测规范要求及期限完成监测工作;出具监测数据及报告,上报省监测中心及国家总站。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确定的监测任务,中心统一安排部署全年监测计划,制定每项任务的具体实施时间,确定专人负责专项任务,按时完成各项监测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参照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2026年预计开展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水环境质量监测、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监测、生态监测及其他专项监测、污染源监测、环境质量报告编制等6大类工作,完成率达到100%。监测过程严格质量控制,监测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快速和创新”,数据报送及时,报送率达到100%,为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以监测先行、监测灵敏、监测准确为导向,发挥监测在精准治污、科学治污进程中的基础性作用,为经济社会实现可持续全面绿色转型发展贡献监测力量。				参照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2026年预计开展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水环境质量监测、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监测、生态监测及其他专项监测、污染源监测、环境质量报告编制等6大类工作,完成率达到100%。监测过程严格质量控制,监测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快速和创新”,数据报送及时,报送率达到100%,为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以监测先行、监测灵敏、监测准确为导向,发挥监测在精准治污、科学治污进程中的基础性作用,为经济社会实现可持续全面绿色转型发展贡献监测力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运行经费	≤332.71万元	成本指标	运行经费	≤312.91万元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向管理部门提交数据合格率	100%	社会效益	人民生活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监测数据真实率	100%	生态效益	地表水环境质量	改善
		大气环境质量					改善	
		土壤环境质量					改善	
地下水环境质量	改善							
可持续发展影响	服务可持续发展监测数据有效率	100%	可持续发展影响	服务可持续发展监测数据有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3174453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吕梁中心）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46,820	年度资金总额：	3,55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346,820	省级财政资金	3,55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是根据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年度监测方案要求，对吕梁市辖区内对吕梁市辖区内18个农村环境空气质量、20个地表水断面、30个农业面源、60个土壤环境开展监测，每季度一次，全年共监测4次，对142个农村黑臭水体监测，第三季度开展，对2个灌区灌溉水和退水开展监测，半年1次，对吕梁市辖区内22个县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31个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及135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开展考核监测，地下水型半年一次，全年共监测2次；地表水型每季度一次，全年共监测4次。						
立项依据	1. 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上收部分市级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的通知》（晋环函【2023】614号） 2. 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晋环函【2025】23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目2023年为市级事权，由生态环境监测局负责组织开展，市级财政负担所需经费。2023年8月，省生态环境厅下达《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上收部分市级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的通知》（晋环函【2023】614号），明确2024年上收本项目为省级事权，由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负责开展。对吕梁市辖区内对吕梁市辖区内18个农村环境空气质量、20个地表水断面、30个农业面源、60个土壤环境开展监测，每季度一次，全年共监测4次，对142个农村黑臭水体监测，第三季度开展，对2个灌区灌溉水和退水开展监测，半年1次，对吕梁市辖区内22个县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31个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及135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开展考核监测。地下水型半年一次，全年共监测2次；地表水型每季度一次，全年共监测4次。因此，为保证监测工作的顺利开展和全面完成，特申报该项目。通过监测，全面、真实有效地反映吕梁市农村环境状况，为环境管理决策的制定提供准确、可靠的技术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每年按监测方案要求制定监测计划，并按组织监测，每季度汇总任务完成情况，检点工作进度，保障全年任务顺利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省生态环境厅下达的年度监测工作方案要求，依据监测技术规范，按时开展相应的监测工作，并按要求及时上报各监测结果，同时要加强对全过程质量控制，确保监测结果的准确可靠。通过项目实施，全面、真实有效地反映吕梁市农村环境状况，为环境管理决策的制定提供准确、可靠的技术依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吕梁市辖区内18个农村环境空气质量、20个地表水断面、30个农业面源、60个土壤环境、142个农村黑臭水体、2个灌区灌溉水河退水监测、22个县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31个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及135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		完成吕梁市辖区内18个农村环境空气质量、20个地表水断面、30个农业面源、60个土壤环境、142个农村黑臭水体、2个灌区灌溉水河退水监测、22个县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31个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及135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环境空气质量	18村	数量指标	农业面源	30个
			地表水断面	20个		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135个
			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135个		灌区灌溉水和退水	2个
			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	31个		农村黑臭水体	142个
			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22个		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27个
			灌区灌溉水和退水	2个		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	31个
			农村黑臭水体	142个		农村环境空气质量	18村
			土壤环境	60个		地表水断面	20个
	农业面源	30个	土壤环境	60个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有效率	100%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监测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监测数据报出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监测成本	634.682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成本	355.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监测任务覆盖范围	100%	社会效益	水资源保护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监测数据真实率	100%	生态效益	水污染防治能力	提高	
	可持续影响	服务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有效率	100%	可持续影响	水污染防治管理水平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吕梁中心）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46,820		年度资金总额:	3,55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346,820		省级财政资金	3,55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是根据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年度监测方案要求,对吕梁市辖区内对吕梁市辖区内18个农村环境空气质量、20个地表水断面、30个农业面源、60个土壤环境开展监测,每季度一次,全年共监测4次,对142个农村黑臭水体监测,第三季度开展,对2个灌区灌溉水和退水开展监测,半年1次,对吕梁市辖区内22个县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31个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及135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开展考核监测,地下水型半年一次,全年共监测2次;地表水型每季度一次,全年共监测4次。					
立项依据		1. 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上收部分市级事权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的通知》(晋环函【2023】614号) 2. 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晋环函【2025】23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目2023年为市级事权,由生态环境厅负责组织开展,市级财政负担所需经费。2023年8月,省生态环境厅下达《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上收部分市级事权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的通知》(晋环函【2023】614号),明确2024年上收本项目为省级事权,由生态环境厅负责组织开展。对吕梁市辖区内对吕梁市辖区内18个农村环境空气质量、20个地表水断面、30个农业面源、60个土壤环境开展监测,每季度一次,全年共监测4次,对142个农村黑臭水体监测,第三季度开展,对2个灌区灌溉水和退水开展监测,半年1次,对吕梁市辖区内22个县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31个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及135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开展考核监测。地下水型半年一次,全年共监测2次;地表水型每季度一次,全年共监测4次。因此,为保证监测工作的顺利开展和全面完成,特申报该项目。通过监测,全面、真实有效地反映吕梁市农村环境状况,为环境管理决策的制定提供准确、可靠的技术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每年按监测方案要求制定监测计划,并按时组织监测,每季度汇总任务完成情况,检点工作进度,保障全年任务顺利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省生态环境厅下达的年度监测工作方案要求,依据监测技术规范,按时开展相应的监测工作,并按要求及时上报各监测结果,同时要加强全过程质量控制,确保监测结果的准确可靠。通过项目实施,全面、真实有效地反映吕梁市农村环境状况,为环境管理决策的制定提供准确、可靠的技术依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吕梁市辖区内18个农村环境空气质量、20个地表水断面、30个农业面源、60个土壤环境、142个农村黑臭水体、2个灌区灌溉水河退水监测、22个县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31个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及135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				完成吕梁市辖区内18个农村环境空气质量、20个地表水断面、30个农业面源、60个土壤环境、142个农村黑臭水体、2个灌区灌溉水河退水监测、22个县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31个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及135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723105618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车辆购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8,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98,000		省级财政资金	19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中心车辆编制数为5辆, 现账面车辆数5辆, 我中心除2023年购买1辆大众途岳越野车外, 剩余4辆车取得时间为2007年-2009年, 车辆油耗大、维修成本高, 其中1辆2009年购买的金杯小型客车, 车牌号晋J21760, 黄色牌照车, 现在已经无法进行审验。为保障我中心监测工作的顺利开展, 我中心申请购买1辆广汽传祺M8。						
立项依据		晋环函【2025】234号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以及2026年吕梁中心新增资产配置计划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全面环境质量监测、支撑和服务好2026年污染防治攻坚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内部控制制度》、《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财务制度》、《山西省政府采购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保证资金到位后立即开展采购计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 2026年开展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水环境质量监测、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监测、生态监测及其他专项监测、污染源监测、环境质量报告编制等6大类工作, 包括城市空气质量、酸雨、大气颗粒物组分网、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自动监测、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手工监测、环境空气降尘、环境空气质量预报、地表水水质人工监测、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地表水生态补偿跨界考核、国控地表水省界地表水流量、流域地表水水质、城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黑臭水体、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状况调查、土壤环境、国家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省控地下水环境、生态质量、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区域环境质量、农村环境质量、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源地、农田灌溉水质、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声环境质量、污染源执法、入河排污口、年度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其他环境质量报告、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数据联网传输等重点任务, 本项目完成后, 保障2026年监测任务如期开展, 保质保量完成。				项目实施后, 2026年监测任务能够正常开展, 监测工作保质保量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车辆购置	1辆	数量指标	车辆购置	1辆	
			质量指标	车辆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车辆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6年
	成本指标		车辆购置费	≤19.8万元	成本指标	车辆购置费	≤19.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	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使用年限	≥8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722163416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吕梁中心）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5,300	年度资金总额：	177,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05,300	省级财政资金	177,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吕梁市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自动监测布设1个站点，共检出116种物质，NMHC、VOCs自动监测仪器全年运行，每小时出具1组监测数据，自动监测设备与总站、省生态环境中心（省环科院）数据平台联网。自动监测站运维服务主要为：确保仪器运转率、数据有效性，VOCs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的日常运行维护、维修、消耗件和部件的更换、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等。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手工监测布设1个站点，监测项目为：NMHC、57种PAMS和13种醛酮类挥发性有机物。4-10月开展，频次1次/6天。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手工采样、分析检测、数据分析和数据报送，并出具数据报告、分析报告、质控报告等。为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性，采用交叉检查、统一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措施、数据审核等手段，对样品采集、分析测试等环节按照相关标准规范和技术文件要求开展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工作。					
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挥发性有机物监测工作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0〕335号）、《“十四五”全国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网络能力建设方案》（环办监测函〔2021〕218号）、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晋环函〔2025〕23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全面环境质量监测、支撑和服务好2026年污染防治攻坚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采取专人负责，定期组织落实、定期检查落实情况，定时上报监测数据，采样监测人员全部持证上岗，从工作场所、设备、实施、管理体系各方面规范程序要求，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按照计量认证要求，开展监测，保证监测工作中采样代表性，分析准确性。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确定的监测任务，中心统一安排部署全年监测计划，制定每项任务的具体实施时间，确定专人负责专项任务，按时完成各项监测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监测任务按时完成，完成率100%，科学客观反映吕梁市区挥发性有机物环境质量现状。 2、监测过程严格质量控制，监测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快速和创新”，数据报送及时，报送率达到100%，为吕梁市控制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提供科学依据。3、发挥监测在精准治污、科学治污进程中的基础性作用，为经济社会实现可持续全面绿色发展贡献监测力量。			根据监测单位工作职责，按照《山西省2026年生态环境监测方案》，做好单位的基础工作，保证监测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挥发性有机物手工监测点	1个	数量指标	挥发性有机物手工监测点	1个
			挥发性有机物自动站运维监测点	1个			
		质量指标	PAMS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PAMS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醛酮类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醛酮类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自动站数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监测完成时间	2026年底	
	成本指标	监测费用	≤70.515万元	成本指标	监测费用	≤17.7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社会效益	社会对大气污染防治的认知度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监测数据提交合格率	100%	生态效益	臭氧和PM2.5污染防治水平	提升	
可持续影响		为可持续发展提供数据合格率	100%	可持续影响	臭氧和PM2.5协同管控水平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317304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单位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3,000,000		单位自筹	3,0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参照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2026年预计吕梁市保障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服务。主要包括:国考断面同步监测、27个断面例行排查、不达标断面重点排查、重点入河排污口污染排查。地方保障的监测经费会通过往来账户转入。							
立项依据		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晋环函【2025】234号)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全面环境质量监测、支撑和服务好2026年污染防治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采取专人负责,定期组织落实、定期检查落实情况,定时上报监测数据。采样监测人员全部持证上岗,从工作场所、设备、设施、管理体系各方面规范程序要求;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按照计量认证要求,开展监测,保证监测工作中采样代表性、分析准确性、同时明确各科室职责,按照监测规范要求及期限完成监测工作;出具监测数据及报告,上报省监测中心及国家总站。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2026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确定的监测任务,中心统一安排部署全年监测计划,制定每项任务的具体实施时间,确定专人负责专项任务,按时完成各项监测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国家环境监测总站、省厅、省中心、市生态环境局安排的各项任务,完成率达到100%。监测过程严格质量控制,监测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快速和创新”;数据报送及时,报送率达到100%,为地方环境管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完成市局安排的国考断面同步监测、27个断面例行监测、不达标断面重点排查、重点入河排污口污染排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例行监测断面排查	27个	数量指标	例行监测断面排查	27个		
			重点入河排污口监测	135个		重点入河排污口监测	135个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监测数据上报及时率	100%		监测数据上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		≥300万元	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		≥300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国考断面监测范围	100%	社会效益		国考断面监测范围	100%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监测数据真实率	100%	生态效益		辖区内环境质量	改善
		可持续影响		服务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有效率	100%	可持续影响		服务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有效率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210244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5辆，实有5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5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583.3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14台（套）；山西省吕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5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